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1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3年6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8,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23年5月31日在《证券日报》(证券简称)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报告期内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1月2日至2024年4月11日	1.35%或2.54%或3.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50	无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月3日至2024年6月28日	1.2%或2.7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0	无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2月28日	1.3%或2.7%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50	无
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2月28日	1.44%或2.9%或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2	无
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3年12月30日至2024年04月04日	1.44%或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3.3	无
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1月03日至2024年03月03日	1.44%或3.2%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9	无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1月11日至2024年03月28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8	无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1月11日至2024年03月28日	1.39%或3.1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0	无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23年01月13日至2024年01月31日	1.39%或2.69%或2.8%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85	无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01月16日至2024年01月17日	1.39%或2.89%或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5.38	无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3年02月01日至2024年02月28日	1.39%或2.75%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02	无
1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4日至2024年2月28日	1.38%或2.99%或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29	无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年02月05日至2024年03月31日	1.39%或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73	无
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7日至2024年03月10日	1.49%或3.2%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2.66	无
1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年03月01日至2024年03月31日	1.49%或3.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2	无
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3月07日至2024年03月31日	0.95%或2.5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	无
1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3月07日至2024年03月07日	1.39%或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5.00	无
1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年03月09日至2024年03月28日	1.39%或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3	无
1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4月03日至2024年04月28日	1.39%或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49	无
2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4月03日至2024年04月28日	1.39%或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4	无
2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4月10日至2024年04月28日	0.95%或2.5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4	无
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4月06日至2024年04月15日	0.8%-8.5%或4.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5	无
2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4月10日至2024年04月15日	1.38%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73	无
2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4月14日至2024年05月19日	1.38%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7	无
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04月21日至2024年05月23日	0.25%或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12	无
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5月05日至2024年05月06日	1.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8.50	无
2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5月19日至2024年05月29日	0.5%或4.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8	无
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7月05日至2024年07月18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5.89	无
2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7月5日至2024年9月28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64	无
30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3年07月19日至2024年08月23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7	无
3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7月25日至2024年07月25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5.06	无
3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7月27日至2024年10月27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4	无
3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8月15日至2024年11月15日	1.39%或3.2%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30	无
3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09月18日至2024年09月23日	1.35%或3.5%或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2.51	无
3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09月27日至2024年12月28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6.43	无
3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年11月28日	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5	无
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0月10日至2024年10月15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0月31日至2024年10月31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1月8日至2024年4月30日	1.2%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15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1月16日至2024年4月2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12月25日至2024年12月25日	1.3%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12月29日	1.6%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12月2日至2024年06月11日	1.35%或2.54%或3.34%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1月3日至2024年1月3日	1.2%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本数),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合同、产品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表决结果:通过;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徐杨顺先生、游亦云先生已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中国证监会公告;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3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9日在合肥市庐阳区中安路111号拓山重工会议室召开,并于2023年12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2月30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实际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玉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徐杨顺先生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事项,向公司现金补偿共计4,343,075.98元,具体情况如下:
1.承诺事项的主要内容及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4年至2016年期间企业所欠税、教育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1,414,461.00元以及滞纳金2,928,614.98元,合计金额4,343,075.98元。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杨顺于2023年3月出具的相关承诺,对公司遭受上述的损失予以全额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
二、关联交易概述
徐杨顺直接持有公司55.97%的股份,通过持有广德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88%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1.4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7.4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的关联方。
2.1.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期间税金及滞纳金合计4,343,075.98元,为履行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徐杨顺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公司上述损失。
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65.7万元(不含本次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
2.4.关联董事徐杨顺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徐杨顺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障机构对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障机构对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中国证监会公告;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4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同意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4,343,075.98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承诺事项的主要内容及履行情况
(一)承诺事项的主要内容及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4年至2016年期间税金及滞纳金合计4,343,075.98元,为履行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徐杨顺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公司上述损失。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65.7万元(不含本次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
2.4.关联董事徐杨顺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徐杨顺回避表决。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障机构对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中国证监会公告;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5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北京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严格审核,顺利通过了GB/T23331-2020/ISO50001:2018/IRBIT19-2015《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取得了证书。
注册地:安徽省宣城广德经济开发区内拓山重工
经营地:安徽省宣城广德经济开发区内拓山重工
认证范围:安徽省宣城广德经济开发区内拓山重工
认证范围:工程服务用生产涉及的下、锻造、热处理、机加工等过程以及辅助生产系统(变电柜、空压机、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冷却)附属生产系统(办公、宿舍、食堂)用能过程的能源管理,获证产品/服务/产品/生产/服务/能源消耗及能源管理体系边界内认证证书,证书编号是本证书组成部分。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20日。
二、对公司的影响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取得对公司节能减排工作的肯定,代表公司在能源管理水平上迈出了新的台阶,同时也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举措。本次取得认证证书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6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作为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山重工”)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保荐协议》等有关规定,对拓山重工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已补摊2014年至2016年期间税金及滞纳金合计4,343,075.98元,为履行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徐杨顺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公司上述损失。
2.徐杨顺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杨顺、游亦云回避表决,具有表决权的5名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上述议案。
二、对公司的影响
徐杨顺直接持有公司55.97%的股份,通过持有广德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88%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1.4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7.4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的关联方。
徐杨顺,中国国籍,住所位于浙江省玉环市,截至公告日,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徐杨顺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为履行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杨顺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公司4,343,075.98元的损失,徐杨顺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四、交易的确认和支付情况
经审核,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障机构对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中国证监会公告;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07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19日在合肥市庐阳区中安路111号拓山重工会议室召开,并于2023年12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12月30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实际参加监事7人,实际参加监事7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杨顺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关于控股股东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徐杨顺先生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事项,向公司现金补偿共计4,343,075.98元,具体情况如下:
1.承诺事项的主要内容及履行情况
公司于2014年至2016年期间企业所欠税、教育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城市维护建设税1,414,461.00元以及滞纳金2,928,614.98元,合计金额4,343,075.98元。根据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杨顺于2023年3月出具的相关承诺,对公司遭受上述的损失予以全额补偿并承担连带责任。
二、关联交易概述
徐杨顺直接持有公司55.97%的股份,通过持有广德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4.88%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1.4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57.43%,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的关联方。
2.1.公司自2014年至2016年期间税金及滞纳金合计4,343,075.98元,为履行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徐杨顺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补偿公司上述损失。
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与上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65.7万元(不含本次履行承诺向公司现金补偿)。
2.4.关联董事徐杨顺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徐杨顺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障机构对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障机构对本次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徐杨顺现金补偿的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中国证监会公告;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

证券代码:3011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1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昌科技”)及子公司金华市弘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华弘驰”)于2023年度累计收到政府补助18,379,746.00元,占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的27.32%,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序号	补助主体	项目	获奖主体	补助金额(元)	收到补助的日期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获得补助的日期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1	宏昌科技	2023年贴息贷款(第二批)(贴息贷款)	金华市财政局	15,000.00	2023/1/17	是	是	2023/1/17	是	是	是
2	宏昌科技	未开工项目补助	金华市财政局	3,304,900.00	2023/1/17	是	是	2023/1/17	是	是	是
3	宏昌科技	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25,000.00	2023/1/18	是	是	2023/1/18	是	是	是
4	金华弘驰	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10,000.00	2023/2/1	是	是	2023/2/1	是	是	是
5	金华弘驰	金华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60,000.00	2023/2/7	是	是	2023/2/7	是	是	是
6	宏昌科技	2023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25,000.00	2023/2/7	是	是	2023/2/7	是	是	是
7	宏昌科技	金华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7,600.00	2023/2/21	是	是	2023/2/21	是	是	是
8	宏昌科技	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16,000.00	2023/2/21	是	是	2023/2/21	是	是	是
9	金华弘驰	金华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7,500.00	2023/2/21	是	是	2023/2/21	是	是	是
10	宏昌科技	第六批一次性扩岗补助	金华市财政局	1,500.00	2023/3/14	是	是	2023/3/14	是	是	是
11	宏昌科技	2023年度市区开发性经济专项资金(第一批)(开发)	金华市财政局	95,500.00	2023/3/22	是	是	2023/3/22	是	是	是
12	金华弘驰	2023年度市区开发性经济专项资金(第二批)(开发)	金华市财政局	284,200.00	2023/3/28	是	是	2023/3/28	是	是	是
13	金华弘驰	2023年度市区开发性经济专项资金(第三批)(开发)	金华市财政局	50,000.00	2023/3/28	是	是	2023/3/28	是	是	是
14	宏昌科技	金华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1,000,000.00	2023/3/28	是	是	2023/3/28	是	是	是
15	宏昌科技	金华市高新技术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金华市财政局	50,000.00	2023/4/7	是	是	2023/4/7	是	是	是
16	宏昌科技	2023年度市区开发性经济专项资金(第一批)(开发)	金华市财政局	95,500.00	2023/4/12	是	是	2023/4/12	是	是	是
17	宏昌科技	浙江省知识产权服务企业	金华市财政局	150,000.00	2023/4/14	是	是	2023/4/14	是	是	是
18	宏昌科技	2023年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金华市财政局	100,000.00	2023/4/18	是	是	2023/4/18	是	是	是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日

证券代码:300943 证券简称:春晖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1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A股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用于实施员工